

托儿所:冠状病毒 (COVID-19) 隔离和重返托儿所要求

上次更新日期:2022 年 9 月 30 日

隔离:将有症状或确诊感染 COVID-19/冠状病毒的个人与其他人隔离开来,以防止传播。COVID-19/冠状病毒通常通过说话、咳嗽或打喷嚏时所产生的呼吸道飞沫在密切接触者(距离约 6 英尺范围内)之间传播。

如果您孩子的 COVID-19/冠状病毒检测呈阳性或有 COVID-19/冠状病毒症状,请立即向您所在托儿所设施报告并开始隔离。隔离的时间将取决于个人的年龄、症状的严重程度以及呈阳个人能否正确且一贯佩戴服帖口罩。

此资源适用于任何个人,不论其疫苗接种状态或 COVID-19/冠状病毒诊断史如何。哥伦比亚特区 (DC) 儿童发展设施的规定要求,如果儿童或工作人员有症状或传染性疾病检测呈阳性,其必须暂时离开保育设施。

隔离期间应做事项:

- 居家(如安全),除非需要获得医疗护理。
- 请勿出行。
- 尽可能将自己与家中的其他人和宠物隔离开来,并且如有可能,使用单独的房间和浴室(或在使用之间进行清洁)。
 - 特别要与任何免疫功能受损人群、COVID-19/冠状病毒重症高危人群、未接种或未全剂量接种 COVID-19/冠状病毒疫苗的人员隔离开来。
- 如果需要靠近其他家庭成员,请佩戴服帖口罩(如果护理人员需要靠近被隔离人员,也应佩戴口罩。请注意:不应在睡觉时或给不满 2 岁的儿童佩戴口罩)。
- 在天气允许并且安全的情况下,尽量让新鲜空气进入您的家中,尤其是在共享空间。
- 分区域用餐,佩戴手套用热水清洗抱恙人员用过的餐具,或用洗碗机。
- 请勿与他人共享个人物品(餐具、毛巾、手机等)。
- 请勿让访客进入您家。
- 咳嗽和打喷嚏时遮住口鼻。
- 经常洗手。
- 监测症状,如果抱恙人员有以下任何症状,请寻求紧急医疗救助:
 - 呼吸困难
 - 气短,说不完一整句话
 - 咳嗽太频繁以至于气喘吁吁
 - 胸部持续疼痛或有压力感
 - 新发意识混乱
 - 无法醒来/保持清醒
 - 唇色苍白/发灰/发青(根据肤色有所差异)
- *此列表并非所有可能出现的症状。如果有任何其他严重或令您担忧的症状,请联系您的医疗保健提供者。如有必要,请拨打 911 或提前致电您当地的急救设施,并告知接线员您为患有或可能患有 COVID-19/冠状病毒的人员寻求治疗。*



隔离期计算:第0天是指出现症状或病毒检测呈阳性的第一天。第1天是指出现症状或采集标本后的第一个全天。

如果我不确定孩子的症状是否是由 COVID-19/冠状病毒引起,我应该在什么时候让我的孩子重返托儿所?

在 COVID-19/冠状病毒症状消失后重返托儿所

如果进行了 COVID-19/冠状病毒检测	如果未进行 COVID-19/冠状病毒检测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如果检测呈阳性:请参见下表。如果检测呈阴性:达到儿童保育设施规定的病后重返托儿所标准。请注意:您可以使用抗原检测或核酸扩增检测 (NAAT) (例如聚合酶链式反应 (PCR)) 检测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提交医疗保健提供者出具的替代诊断证明文件,并符合病后重返托儿所的标准要求。或符合针对 COVID-19/冠状病毒症状的重返托儿所标准: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在未使用退烧药(如乙酰氨基酚、布洛芬)的情况下,发烧退去至少 24 小时后,并且症状有所改善;并且2 岁以下或无法佩戴服帖口罩:自症状开始出现至少 10 天后(即第 11 天)2 岁或以上且能够佩戴服帖口罩:症状开始出现至少 5 天后(即第 6 天),并能够在托儿所期间佩戴服帖口罩,持续至第 10 天

我的孩子年龄在 **2 岁以下**,在检测呈阳性后,应何时重返托儿所?(请注意:2 岁以下的儿童因不能安全地佩戴口罩,而隔离期较长。)

如果您的孩子不到 2 岁:

- 如果您的孩子有轻微症状,可自症状开始至少 10 天后(即第 11 天)重返托儿所。
- 如果您的孩子从未出现症状,则可在检测呈阳日期至少 10 天后(即第 11 天)重返托儿所。
- 如果您的孩子在检测呈阳时没有症状,但在隔离期间的任何时间内出现症状,请重新开始计时,将症状开始的那一天设为第 0 天。自症状出现至少 10 天后(即第 11 天)可重返托儿所。
- 如果您的孩子患有严重或中度 COVID-19/冠状病毒病,或者免疫系统受损,建议在重返托儿所前咨询医疗保健提供者。

我的孩子年满 **2 岁或更大**,在检测呈阳性后,应何时重返托儿所?

如果您的孩子年满 2 岁或以上,请遵循下表中的标准来确定在检测呈阳后,何时可重返托儿所:

COVID-19/冠状病毒检测呈阳性,隔离后重返托儿所

症状严重程度	2 岁或以上
COVID-19/冠状病毒轻症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轻症指无呼吸急促或不需要处方药物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如果在未使用退烧药(如乙酰氨基酚或布洛芬)的情况下,处于不发烧状态至少 24 小时,并且其他症状也有所改善:自症状开始至少 5 天后(即第 6 天)重返托儿所。如果在第 5 天仍有发烧和/或其他症状未得到改善:在未使用退烧药的情况下,处于不发烧状态至少 24 小时,并且其他症状也有所改善后重返托儿所。 并且在结束隔离后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在托儿所期间佩戴服帖口罩,持续至第 10 天。 或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如果个人可以获得抗原检测,请考虑使用抗原检测。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检测呈阳:重返托儿所并继续佩戴口罩,等待至少 48 小时后再进行一次抗原检测(仍可能具有传染性)。继续每隔至少 48 小时进行一次抗原检测,直到连续 2 次结果呈阴为止。(可能需要继续佩戴口罩并在第 10 天之后继续检测。)连续 2 次检测呈阴,每次间隔 48 小时:在第 10 天之前重返托儿所并可摘下口罩。
中度或重度疾病或免疫系统受损个人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中度疾病指出现呼吸急促或呼吸困难。重度疾病指个人曾接受住院治疗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自症状开始至少 10 天后(即第 11 天)可重返托儿所。 <p>请注意:曾患重症或免疫系统受损的个人应咨询医疗保健提供者,再结束隔离期。对于这些个人来说,不可以不进行病毒检测就结束隔离。</p>
无症状(无症状感染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如果出现症状:重新开始进行隔离,第 0 天为症状开始日。如果仍无症状:则自呈阳检测后至少 5 天(即第 6 天)可重返托儿所。 并且在结束隔离后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在托儿所期间佩戴服帖口罩,持续至第 10 天。 或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如果没有出现症状并且个人可以获得抗原检测,请考虑使用抗原检测。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检测呈阳:重返托儿所并继续佩戴口罩,等待至少 48 小时后再进行一次抗原检测(仍可能具有传染性)。继续每隔至少 48 小时进行一次抗原检测,直到连续 2 次结果呈阴为止。(可能需要继续佩戴口罩并在第 10 天之后继续检测。)继续每隔至少 48 小时进行一次抗原检测,直到连续 2 次结果呈阴:可在第 10 天之前重返托儿所并摘下口罩。